

## 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群众信访举报转办和边督边改公开情况一览表

（第 25 批）

1	D3NM202 5062100 16	<p>1. 举报人称反映的是 2011 年底至 2012 年初发生的违法盗采湖砂的情况，2011 年以前政府批复中铁十九局 301 复线工程，工程结束后进行的违法盗采。当时公安部门（新巴尔虎左旗公安局食药环大队）已调取卫片。</p> <p>2. 新巴尔虎左旗嵯岗镇的奶牛基地居民甲的院内堆积的是当年选砂形成的尾砂并非水洗砂，尾砂来源于某某的草场和刘某某的养牛场。然某水洗砂场也无采砂洗砂相关手续，法人已受到行政处罚。</p>	呼伦 贝尔 市	群众 身边 的生态 环境问 题	<p>1. 关于“举报人称反映的是 2011 年底至 2012 年初发生的违法盗采湖砂的情况，2011 年以前政府批复中铁十九局 301 复线工程，工程结束后进行的违法盗采。当时公安部门（新巴尔虎左旗公安局食药环大队）已调取卫片”问题部分属实。</p> <p>经查，反映的点位于呼伦湖自然保护区范围，该点位及周边存在历史采砂痕迹，系早年无序采砂形成的沙堆及沙坑，随着呼伦湖水面面积增加，水位上涨，大部分沙堆沙坑已被淹没形成水面，水位以上尚存两处砂石堆，现已形成自然岛屿，历史采砂区域整体成为湖滨湿地，未发现新盗采痕迹。呼伦湖自然保护区管理局调阅 2011-2012 年期间办理的 30 起行政案件，其中涉及违法挖砂案件 5 起，未发现所述韩姓人员涉案；目前无证据证明韩某某实施了盗采湖砂违法行为。</p> <p>2. 关于“新巴尔虎左旗嵯岗镇的奶牛基地居民甲的院内堆积的是当年选砂形成的尾砂并非水洗砂，尾砂来源于某某的草场和刘某某的养牛场。然某水洗砂场也无采砂洗砂相关手续，法人已受到行政处罚”问题部分属实。</p> <p>(1)“新巴尔虎左旗嵯岗镇的奶牛基地居民甲的院内堆积的是当年选砂形成的尾砂并非水洗砂，尾砂来源于焦某的草场和刘凤君的养牛场”问题部分属实。</p> <p>经核查，在新巴尔虎左旗嵯岗镇的奶牛基地居民张某的院内，现场无沙坑以及采挖痕迹，堆存有河流石约 40 车左右，堆放时间为 2015 年，堆存原因为张某与被举报人韩某某存在借贷关系，张某在嵯岗镇的奶牛基地因厂房改造需要铺设地面，故向韩某某索要工程石料进行抵债，在 2015 年韩某某向举报地点运送砂石。因堆存时间已久，现已无法确认是否为举报人所述韩某某“当年选砂形成的尾砂”。新左旗公安局于 2023 年 6 月 14 日向扎赉诺尔区自然资源局调取 2009 年—2016 年位于扎赉诺尔区乌日根河北岸焦某草场卫星影像照片，并对相关人员进行询问，2009 年至 2014 年间焦某的草场和刘某某的养牛场确有堆存石料痕迹，但两人均否认与新巴尔虎左旗嵯岗镇养牛基地上的石料堆有关。焦某草场及刘某某的养殖场位于扎赉诺尔区灵泉镇辖区内，2025 年 6 月 23 日现地核查焦某草场内无砂石，刘某某养牛场已于 2019 年拆除现生态已自然恢复，经调取历年影像，未发现焦某草场及刘某某养殖场范围内存在取砂行为。相关证据显示，焦某及刘某某处所堆存石料来源指向满洲里市扎区燃燃水洗砂场。目前，满洲里市扎区燃燃水洗砂场已恢复植被。</p> <p>(2)“然某水洗砂场也无采砂洗砂相关手续，法人已受到行政处罚”问题属实。</p> <p>经核实，2020 年 4 月 1 日内蒙古自治区呼伦贝尔市扎赉诺尔区人民法院已出具刑事判决书，满洲里市扎区燃燃水洗砂场相关责任人已于 2020 年因涉嫌非法采矿罪被依法查处，判处有期徒刑一年，缓刑二年，并处罚金(已缴纳)，上缴非法采矿违法所得(已缴纳)。</p>	部分 属实	加大日 常监管 力度，严 厉查处 违法行 为。	<p>1. 加强群众沟通解释工作。</p> <p>2 加大法律法规宣传和日常监管巡查力度，严厉查处违法违规行</p>	已办 结	无
---	--------------------------	--	---------------	-----------------------------	---	----------	--	--	---------	---

2	X3NM202506210042	<p>举报人在呼伦贝尔市阿荣旗那吉屯农场一分厂二队承包的100亩草地被合众创业包装箱厂强行征占。</p>	呼伦贝尔市阿荣旗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p>经查，该问题部分属实。</p> <p>投诉人反映地块实为呼伦贝尔合众创业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建设的智能环保包装产品项目厂区（2021年开工建设），经对比国土“二调”数据显示地类为其他草地（面积86.8亩）、旱地（8.19亩），权属为国有。未核发草原所有权证、草原使用权证和承包经营权证，不存在地类纠纷情况。依据《土地利用现状分类》《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有关规定，明确“其他草地”属于未利用地，2021年不需要办理草原征占用手续。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有关规定，该项目已取得内蒙古自治区人民政府批复，用地审批流程符合规定。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第四章第三节“土地征收”相关条款，智能环保包装产品项目占用的国有土地征收主体为旗县级以上人民政府，阿荣旗人民政府与该地块使用权单位呼伦贝尔农垦那吉屯农牧场有限公司签订协议合法有效并补偿到位，不存在企业强行征占草地问题。</p>	部分属实	加强宣传引导，提高群众知晓率。	加大巡查力度，加强群众沟通解释工作。	已办结	无
3	X3NM202506210036	<p>举报呼伦贝尔市鄂伦春自治旗甘河镇，于2020年，甘河森工公司擅自在举报人的草地上进行造林植树，面积为10.55亩，举报人要求进行赔偿。</p>	呼伦贝尔市鄂伦春自治旗	涉及利益纠纷问题	<p>经查，该问题不属实。</p> <p>经现地调查，举报人所反映地块位于甘河森工公司甘东经营管护中心苇河施业区39林班21经理小班，面积为10.55亩，位于甘河森工公司林权证范围内。甘河森工公司于1991年取得原林业部发放的林权证，是林权证范围内土地的合法经营管理主体。2020年，按照公司造林工作安排开展植树造林，属于常规的合法森林经营工作，无违规行为。</p>	不属实	加强宣传引导，做好群众解释工作。	加强群众沟通解释工作。	已办结	无

4	D3NM202506210028	<p>1. 2025年5月7日，因居民甲用火不当引发火情，经及时扑救，火势未大面积蔓延，过火面积为3.682亩，全部在甲柳树地范围内。举报人称当时在5月8日报警，当地公安部门回应了当事人是政府放的火。</p> <p>2.“2020年6月份，有人在呼伦贝尔市亚东镇北边山里屯的河槽里盗采砂石”，举报人称存在采砂行为，且村民有当时签字证明采砂行为。</p> <p>3. 举报人称当时存在采砂行为，最后将砂石售卖给六家子村后山上的A公司。</p>	呼伦贝尔市阿荣旗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p>1. 关于“2025年5月7日，因居民甲用火不当引发火情，经及时扑救，火势未大面积蔓延，过火面积为3.682亩，全部在甲柳树地范围内。举报人称当时在5月8日报警，当地公安部门回应了当事人是政府放的火”问题不属实。</p> <p>经核查，亚东镇政府未组织单位及个人参与烧荒等放火行为。亚东镇居民刘某某在2025年5月7日因用火不当引发火情（非人为故意纵火），经及时扑救，火势未大面积蔓延，过火面积为3.682亩（非37亩），全部在刘某某自家柳树地范围内，火灾非人为故意，过火面积较小，且未造成损失，亚东镇派出所已对当事人刘某某进行批评教育，未予处罚。因此，投诉人前期反映的林地存在火情情况属实，但将投诉人的37亩林地烧毁不属实。</p> <p>2. 关于“举报人称存在采砂行为，且村民有当时签字证明采砂行为”问题不属实。</p> <p>经前期核查明确，投诉人反映的“采砂行为”实为阿荣旗2020年河道疏浚项目中的格尼河山里屯段工程。该项目前期手续齐全，施工单位按照规定程序于2020年6月入驻现场准备施工。但当时周边村民因担心疏浚后会导致河道改道，进而影响村屯安全，因此不同意项目施工单位在此施工。经协商，阿荣旗水利局决定取消阿荣旗2020年河道疏浚格尼河山里屯段项目，施工单位随即撤离现场，该项目未开工实施，因此不存在采砂行为。</p> <p>3. 关于“举报人称当时存在采砂行为，最后将砂石售卖给六家子村后山上的A公司”问题部分属实。</p> <p>经核查，投诉人反映的“采砂行为”系2020年格尼河疏浚项目中六家子村3段工程；“售卖给六家子村后山上的A公司”系为B牧场提供项目用砂保障。</p> <p>该工程由阿荣旗水利局委托呼伦贝尔市百川水利工程咨询有限责任公司制定实施方案，经提请阿荣旗政府批复同意，承办单位为亚东镇综合行政执法局，“采砂行为”属实，不属于“非法”。该项目清淤疏浚工程所产生的全部砂石及尾料按照有关要求提供给B牧场用于重点项目建设，并非售卖给A公司。</p>	部分属实	加快调查核实进度，尽早查明是否存在通过协议签订变相将砂石料抵顶工程费用问题。	<p>1. 经阿荣旗公安局查询值班记录以及110指挥中心报警记录证实，2025年5月1日-5月20日期间，阿荣旗公安局亚东派出所未接到辖区居民反映亚东镇辖区发生火灾的警情。经与亚东派出所核实，亚东派出所从未向任何人回应该放火行为是由政府组织实施的。经与亚东镇人民政府核实，亚东镇人民政府从未组织过任何单位及个人实施烧荒等放火行为。此外，经6月22日实地复查，现地植被生长正常。</p> <p>2. 2025年6月22日，经阿荣旗水利局现地复查，并对比格尼河山里屯段2019年-2021年卫星影像图片，明确河道走势未发生改变，该河段范围内未发现采砂情况。经核查组入户调查，周边村民均表示未发现该河段范围内存在采砂情况。</p> <p>3. 针对亚东镇政府在工程实施中，可能存在的通过协议签订变相将砂石料抵顶工程费用，存在监管履职不当的问题，已移交旗纪委监委进一步查办。</p> <p>下一步，一是进一步查证项目实施过程中有关乡镇履职不到位问题，依法依规查处到位。二是严格落实《呼伦贝尔市水利局关于进一步规范完善河道疏浚有关事宜的通知》要求，落实“科学规划、政府主导、强化监管、合理利用”原则，切实加大河道疏浚工程监管力度，严厉打击超范围、超许可、超规范等违法行为，全面规范疏浚工程实施。</p>	未办结	无
---	------------------	--	----------	-------------	--	------	--	--	-----	---

5	D3NM202 5062100 04	<p>呼伦贝尔市鄂温克族自治县伊敏站西南侧露天堆放煤炭和煤矸石，堆放场地没有环保手续，货2线、货3线（运煤专线）装卸过程中产生的扬尘和噪音，影响伊敏站周边居民生活和养殖环境。要求安装降尘降噪设施。</p>	呼伦贝尔市鄂温克族自治县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p>1. 关于“呼伦贝尔市鄂温克族自治县伊敏站西南侧露天堆放煤炭和煤矸石，堆放场地没有环保手续”问题部分属实。</p> <p>群众反映“露天堆放煤炭、煤矸石”情况属实。经调查，群众反映的堆放场地为呼伦贝尔市广原煤炭加工有限公司储煤场。位于伊敏火车站东侧，场内货运火车线路为2号线（实际为17号线）和3号线（实际为18号线）。2025年6月23日现场检查时，储煤场封闭料仓内存有少量煤炭，料仓外露天堆放煤炭约1600吨煤炭，煤矸石约500吨，仅进行苫盖，未密闭贮存。针对该企业未密闭贮存煤炭的违法事实，呼伦贝尔市生态环境局鄂温克族自治县分局已于2025年6月24日立案查处，现正在进行调查取证。</p> <p>群众反映“没有环保手续”情况不属实。呼伦贝尔市广原煤炭加工有限公司项目于2013年5月13日通过审批，6月开始建设，2019年3月开始调试使用，2019年8月2日完成验收。该项目主要建设内容为型煤加工及销售，建设过程中因市场原因，未建设型煤加工生产线，仅保留原煤储运。</p> <p>2. 关于“货2线、货3线（运煤专线）装卸过程中产生的扬尘和噪音，影响伊敏站周边居民生活和养殖环境。要求安装降尘降噪设施”问题部分属实。</p> <p>经查，呼伦贝尔市广原煤炭加工有限公司储煤场在场区西侧建设有700平方米封闭式料仓，配有1台10吨洒水车，场界安装7米高防风抑尘网，装卸区安装有3个扬程500m喷淋设施，现场检查时企业未进行装卸。</p> <p>为进一步核实该企业对周边环境产生的影响，呼伦贝尔市生态环境局鄂温克族自治县分局已于2025年6月23日委托三方公司对该公司储煤场厂界噪声和颗粒物进行检测，尚未出具检测报告；同时，为科学评价现有储煤仓等治污设施能否满足储煤场正常生产运行期扬尘、噪声管控需求，呼伦贝尔市生态环境局鄂温克族自治县分局已委托第三方专业机构开展论证。</p>	部分属实	加大巡查力度，严格查处违法行为。	依据检测结果，严厉查处违法行为。加强日常巡查监管，督促企业落实主体责任。	阶段性办结	无
---	--------------------------	--	--------------	-------------	--	------	------------------	--------------------------------------	-------	---

6	D3NM202 5062100 06	1. 举报人自测尚品国际小区路段白天、夜间部分时段噪音达到了 98 分贝，超出相关标准。2. 增设禁令标志效果不佳，希望可以加装违停抓拍设施。	呼伦贝尔市海拉尔区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p>经查，该问题部分属实。</p> <p>经对尚品国际小区路段进行现场检查，目前违法停车现象有效减少。由于此路段属于消防通道不具备封闭条件，故在此路段安装“禁止鸣笛”禁令标志。经河西中队民警早、晚时段对该路段进行巡逻，巡逻期间未发现车辆鸣笛的情况。</p>	部分属实	加强日常巡逻，消除道路噪音污染，减少违法停车现象。	<p>1. 针对群众“希望可以安装违停抓拍设施”的建议。海拉尔区已协调市公安局交通管理支队在该路段增加违法停车抓拍设备。</p> <p>2. 加强巡逻管控。河西中队常态化在此路段开展违法停车治理工作，增加警力部署，通过现场劝导、张贴违法停车告知单等方式规范停车秩序，对违法停车行为保持严管高压态势。</p> <p>3. 加强宣传引导。中心城区大队联合开发区社区、尚品国际物业开展“文明停车 拒绝扰民”的主题宣传教育，通过入户走访、小区物业微信群推送、张贴公告等方式，向周边居民、附近商户，普及违法停车的危害，倡导附近居民、商户自觉抵制违停行为，共同维护良好停车秩序。</p> <p>4. 经走访周边居民，对车辆违停和鸣笛治理效果表示满意。</p>	已办结	无
---	--------------------------	---	-----------	-------------	---	------	---------------------------	---	-----	---